

阳城县人民政府土地征收启动公告

阳征启公告〔2020〕6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阳城县城市规划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经阳城县人民政府研究决定，现发布土地征收启动公告：

一、征收土地的位置、范围、权属、用途

位置范围：拟征收白桑乡底村集体土地2.8547公顷（以土地勘测定界报告为准）。东至下河，南至村庄，西至获泽河，北至红甲坡。（详见阳城县批次建设用地勘测定界图）

涉及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阳城县白桑乡底村。

用途：公共设施用地

二、征收土地目的

本次拟征收土地用于阳城县批次建设用地项目建设。

三、开展土地现状调查安排

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由阳城县自然资源部门组织有关部门进行土地现状调查，内容包括土地的权属、地类、面积，以及农村村民住宅、其他地上附着物和青苗等的权属、种类、数量等信息，涉及的有关单位和个人应予积极支持配合。

四、其他事项

本土地征收启动公告发布之日起，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地范围内抢栽、抢建、抢种，违反规定实施的，不予补偿安置。

特此公告

联系人：张潞

电话：0356-4222507

吕彬



阳城县人民政府土地征收启动公告

阳征启公告〔2020〕10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阳城县城市规划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经阳城县人民政府研究决定，现发布土地征收启动公告：

一、征收土地的位置、范围、权属、用途

位置范围：拟征收白桑乡刘庄村集体土地6.1051公顷（以土地勘测定界报告为准）。位于原长征村，东至下白桑与原长征村地界，南至垃圾填埋场，西至养鸡场，北至阳东线。（详见阳城县批次建设用地勘测定界图）

涉及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阳城县白桑乡刘庄村。

用途：公共设施用地

二、征收土地目的

本次拟征收土地用于阳城县批次建设用地项目建设。

三、开展土地现状调查安排

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由阳城县自然资源部门组织有关部门进行土地现状调查，内容包括土地的权属、地类、面积，以及农村村民住宅、其他地上附着物和青苗等的权属、种类、数量等信息，涉及的有关单位和个人应予积极支持配合。

四、其他事项

本土地征收启动公告发布之日起，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地范围内抢栽、抢建、抢种，违反规定实施的，不予补偿安置。

特此公告

联系人：张潞

电话：0356-4222507

17
10.9

10.9



阳城县人民政府土地征收启动公告

阳征启公告〔2020〕4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阳城县城乡规划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经阳城县人民政府研究决定，现发布土地征收启动公告：

一、征收土地的位置、范围、权属、用途

位置范围：拟征收凤城镇茹家庄村集体土地0.6397公顷。东至老岭圪岭地，南至不坡结地，西至煎饼地，北至老岭圪岭路。（详见阳城县2020年批次建设用地茹家庄地块勘测定界图）

涉及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阳城县凤城镇茹家庄村。

用途：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二、征收土地目的

本次拟征收土地用于阳城县2020年批次建设用地项目建设。

三、开展土地现状调查安排

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由阳城县自然资源部门组织有关部门进行土地现状调查，内容包括土地的权属、地类、面积，以及农村村民住宅、其他地上附着物和青苗等的权属、种类、数量等信息，涉及的有关单位和个人应予积极支持配合。

四、其他事项

本土地征收启动公告发布之日起，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地范围内抢栽、抢建、抢种，违反规定实施的，不予补偿安置。

特此公告

联系人：张潞

电话：0356-4222507

原同生

